

爲什麼你會覺得名畫醜

你是否曾對課本上那些關於名畫的溢美之詞充滿不解?比如《蒙娜麗莎》的“端莊優雅、美麗動人”，又比如馬蒂斯的“色彩明快、人物生動”——你是否橫看豎看也無法看出畫中人美在哪兒，卻又因爲不想被說成“沒品位”“不懂欣賞”而不敢開口，只能將這樣的疑惑深深埋藏在心中?

如果真是這樣，看到這里你應當覺得欣喜：第一，不是你一個人有這樣的疑惑；第二，這篇文章將有助於解決你的疑惑。

在質疑名畫爲什麼這麼醜之前，先要弄清楚什麼才是“名畫”。把名畫解釋爲“有名的畫”並非不對，卻忽略了理解名畫最重要的元素：誰讓名畫變得有名，以及名畫爲什麼有名。

讓一幅畫作成爲名畫的有兩類人：權貴和藝術批評家。在歐洲，權貴階級是畫家們的出資人，也是大師們直接服務的對象（這種關係延續至今），他們能夠直接決定一位年輕畫師能否進入權貴階級的小圈子而成爲“畫家”。若一位公爵夫人不小心看中了某一個年輕畫家的作品，並高價購入的話，這位年輕畫師就差不多上道了——今後若有人想要討好這位公爵夫人，必然會給這位畫師高價佣金，他的作品也會流行起來。而那幅被高貴的公爵夫人收入囊中的作品，也就可以等着被藝術批評家琢磨一番。若是平平無奇的話或許也就這樣了，但若批評家們大放一番溢美之詞或滿腹挖苦的話，這幅畫就很可能作爲當時的一個現象被記錄下來，日後便成了藝術史學家筆下的“名畫”了。

在很大程度上，藝術史就是由這些歐洲權貴撰寫的。不過，請不要把權貴們想得那麼驕奢淫逸、昏庸無能。彼時的權貴階級坐擁優

厚的物質條件，男性大多能文能武，不僅精通劍法射獵，還滿腹詩書。佛羅倫薩最偉大的統治者之一，洛倫佐·美第奇就是這樣一個人。洛倫佐不僅是統治者，也是達·芬奇和波堤切利等人的主要贊助人之一，就是在他的統治下，佛羅倫薩才有了文藝復興的盛世。

說了這麼多，只想說明一件事：沒有一幅畫單純因爲“美”而有名，每一幅名畫的誕生都需要畫家精湛的技藝以及當權者的認可和支持，尤其是在文藝復興時期。

在那個時代，有許多畫作因爲刷新了“美”的概念而被載入史冊。美的概念，直到被現代主流審美認同之前，一直伴隨着時代的洪流不斷進化、完善。而“美”的進化一直以來都仰仗着大師們高超的技術。

在攝影誕生之前，繪畫一直都是一種用於記錄事實的技術，所以在此之前那些被認可的“杰作”，皆代表了那個時代繪畫的最高水平。這里最廣爲人知的例子，就是經常被人“吐槽”



的《蒙娜麗莎》。在“吐槽”蒙娜麗莎是男是女或者達·芬奇是不是同性戀之前，大家要知道，早期的西方美術只爲宗教服務。歐洲各地集金錢與權力于一身的教會從未在“宗教事宜”上吝嗇過，他們在歐洲各個城市修建各式各樣的教堂，用造價高昂的馬賽克和金箔（這些金箔是貨真價實的金子，所以至今依然閃閃發光）打造，自然也出了高價讓聲名最盛、技術最精湛的匠人（當時尚未誕生畫家的概念）把這些教堂打造成教士們想要的樣子：華麗、壯美、高不可攀，無處不象徵着神權的至高無上。

然而在很多現代人看來，以拜佔庭藝術爲代表的中世紀美術，除了背景中的大片金色熠熠生輝之外，無非是暗淡的底色，呆板的人物表情、動作和肅穆到令人窒息的宗教色彩。這種不可抗的“呆板”在喬托的筆下有了一些改善——那幅名爲《哀悼基督》的畫作，在許多人眼裏依舊是毫無美感的。我們只需要稍微細緻一點，就能發現圖中

人物的面部有了悲愴的表情，衣物有了褶皺，能使觀者感到緞料的質感，畫中人物也有了動態，而不是之前呆板的立像。這些在許多人眼裏依舊不起眼的細節，在當時來說卻是革命性的進步，也是這樣一幅“毫無美感”的作品成爲名畫的原因——你眼裏的醜畫，卻爲那個時代虔誠的信徒們實現了所有關於光榮與聖潔的幻想。

看到這里，你也許就會開始覺得蒙娜麗莎的美不再那麼難理解了。我們再來看看這幅傳世名作。

你是否看到了更爲柔和寫實的色彩，更加豐滿生動的人物形象，無限接近100%還原的皮膚的質感，以及之前幾幅作品都沒法捕捉到的那種似笑非笑的表情？也許你依然無法感到美，但這不妨礙你感受到繪畫技術的進步。要知道，從喬托到達·芬奇，走過了將近200年。而在這200年間，還有許多人爲繪畫技巧的提陞所做的努力未能有幸被世人所知。這樣，《蒙娜麗莎》一作就有了更深刻的歷史意義：有史以來第一次，繪畫的主題由神變成了人，文藝復興運動正式被推向高潮。

這就是你覺得名畫醜的原因之一：你在用現代主流審美標準評判這些畫作。在你的眼裏，蒙娜麗莎沒有現代女性的動人和嬌媚，是因爲你已經看慣了色彩更加生動鮮明、人物刻畫更具動感的廣告、漫畫和其他攝影作品。而現代社會中純熟的繪畫技巧和主流審美體系，是在包括了達·芬奇、拉斐爾、提香、卡拉瓦喬等等大師的努力下形成的。在此之前的人類，未能有幸體會這種美。換句話說，用現代審美的標準站在上帝視角評判這些名畫，是不公平的。



碗麵端上來了。我的面第一個上，隨後他們三位的面也端上來了，兒子帶着幾分不爽吃了起來，頭也不抬。這家面館是老字號，衛生條件令人擔憂，但面的味道絕佳，食物可以自由組合。我要了一份燻魚面，外加了小排、蔬菜和蘭花干，堆得極高。這又讓那位母親側目，不斷地對丈夫和孩子說：“以後你也可以多加一點。”說了幾次，她醒悟過來：“要不你現在就加一點吧。”但她的提議沒有得到響應，於是做媽媽的對兒子

在一家面館吃飯，因爲人多，我不得不和一家三口擠在一張小桌子上。對面的小孩突然站起來並走出去，回來時手上多了一瓶寶藍色的飲料，很漂亮，也不乏誇張。

父親說：“什麼飲料，讓我喝一口，以前都沒見過。”小孩說：“我也是沒喝過才買的。”父子倆其樂融融地喝着，母親伸手說：“給我看看。”端詳了一陣後，她帶着幾分激動說：“這麼一點水里添加了多少東西！白砂糖、濃縮蘋果汁、食用香精、維生素C……”念着念着就臉色大變，“這種飲料不能喝，不健康，要吃就吃水果，喝水就喝礦泉水。”兒子不服氣，剛想說幾句，堆得很高的大

無處不在

說：“吃一點我的小排。”小孩說：“不想吃。”做媽媽的非常不高興，不斷地說：“不管什麼東西，要嘗試一下再做決定，特別是美食，你不嘗試一下怎麼能知道它的味道呢？來，吃一塊小排。”

我很慚愧加了這麼多的澆頭，但這家面館確實是我的最愛之一，尤其是他家的辣椒，超級辣，方圓幾十里之內沒有超過它的。實

際上它非常不營養，絕大多數的菜以及麵湯本身都是甜的，加了很多白糖，我只在周末來吃一碗，過一次癮。於是我又加了一點辣椒。

小孩已經吃好了，左顧右盼，但不願意看着媽媽，做媽媽的只得追隨着兒子的目光。看到牆上挂的一幅書法作品，她對兒子感慨地說：“這個字寫得多好啊，很有氣勢，以後你一定要寫得這麼好。”我有點詫異，這幅字我看了幾十上百遍了，應該是某個老主顧給面館寫的，上面是八個字：“萬事如意，一切OK。”有龍飛鳳舞的氣勢，甚至可以看到刻意的飛白，但要將它作爲書法作品太牽強。

走出面館後，我心里湧起一陣陣愚蠢的滿足感。因爲我發現時至今日，很多家長依然和當年我們這一代人的父母一樣，首先想要給孩子最好的教育，其次把最多的教育當成了最好的教育。因爲教育無處不在，於是小孩時刻煩躁也時刻準備着造反。我的滿足感來源於，我經歷過這些又常常目睹這些，決心給自己的女兒一定的空間，即專門抽時間陪她玩，陪她虛度光陰。

支持我這一觀點的是《七堂極簡物理課》開篇的一句話：“少年時代的愛因斯坦曾度過一年無所事事的時光。很可惜，現在很多青少年的父母經常會忘記這樣一個道理——一個沒有‘浪費’過時間的人，終將一事無成。”

極限教育

這個夏天，一個17歲的女孩在某天的凌晨才回家。過了幾天，她的父親約她外出喝酒，還對她說：“儘量喝，爸爸會負起責任帶你回家的，放心喝吧！”那天，他們一共跑了5家店，吃吃喝喝，但到了最後一家時，她已經神志不清，醉倒在了吧台上。

事後，父親叫了出租車帶她回家。隔天，女孩醒來，發現父親一早就出門了，在桌上給她留了一封信。

信里這樣寫道：“昨晚你記得喝了多少酒而醉倒了嗎？一共是兩杯啤酒和5杯角High，這就是你的極限。世界上有很多壞人，我沒辦法永遠在你身邊保護你，所以才讓你知道你的極限，學會自己保護自己，我相信你一定能做到。”



做飯吃飯里也有生活的見識與情趣，我們選擇什麼樣的食材，就是在選擇什麼樣的生活方式。充滿煙火氣息的原生家庭培養出的自信度與幸福感，最終會讓我們變得非凡。

小時候的記憶大多在吃的東西上，即便在物質貧瘠的年代，因爲爸媽的愛與用心，我也從沒有感覺到生活辛苦。我的童年和少年時光里，瀰漫着爸媽廚房里的飯菜香，晃動着奶奶菜籃子里的糕團，外婆做的糯米丸子，姑媽家的下午茶點，還有弄堂里一聲聲叫賣“桂花甜酒釀”。

爸媽家的早餐桌是最爲豐盛的，粥飯、湯麵、小菜，也會自己製作點心、配茶、咖啡，小孩子一定要喝牛奶。受家庭影響長大後的我也重視三餐的營養搭配，葷菜以魚蝦爲主，少量雞肉和牛肉，很少吃豬肉，每餐都有蔬菜，而且吃蔬菜多過米飯。家里的飯碗都是最小的，要么乾脆不吃主食，要么每餐一小碗，再好吃的菜也不會多盛一口飯。

花兩個小時認真做好一頓飯，哪怕一個人也用漂亮的碗盤盛着細嚼慢嚥，你一個人更要好好照顧自己，胃里暖了心才能安了，廚房是家初始的地方。

充滿煙火氣息的家庭是幸福的，這樣的原生家庭培養出的自信度與幸福感，最終會讓我們變得非凡。

中學離家較遠，需要早出晚歸。爸媽每天比我早起一個小時，做早餐的時候還要把我中午要帶的飯菜做好，學校有食堂，但爸媽覺得不夠營養。冬天的早上，我們家的廚房總是最早亮起燈火，爸媽一起做飯的身影，就是我心中愛情最早的模樣。

送我坐上學校的班車，媽媽先去菜場買菜，然後再上班，一年四季都早睡早起。菜總是早上的最新鮮，各種顏色飄着清香，帶着花朵和

露水。爸媽說過：“吃上不需要省錢，吃頓好的，你的人生觀都會改變。”

人生觀就是我們立身處世的一種態度，爸媽用他們的實際行動告訴我：“做飯吃飯里也有情趣與見識，選擇什麼樣的食材，就是在選擇

吃頓好的，你的人生觀都會改變

什麼樣的生活方式。”

當你真正走進吃這件事，也就真正走進了生活，當你選擇了做更好一點的人，你想過的有品質的日子也就快來了。這是見識。

會做飯的人都自帶光芒，在照顧好自己的同時，如果我們也有能力照顧別人，幸福也就傳遞開來了。這是情趣。

爸媽從來不要求子女做家務，更沒有教過我們做飯，但我們三個長大後都會做一桌子的好飯，耳濡目染得到的東西深入骨髓，並且會一代代傳承。好多年里我堅持做好手邊的事，工作就拼盡全力，回家就做飯吃飯，和境遇無關，和金錢無關，和男人無關，只和自己有關。

於是我一直擁有溫暖的家，穿睡整潔的床，安全感從自己心底陸陸續起的時候，外面再大的風雨也不怕，誰離開我都可以，我亦不會說再見。

北京這樣的城市里，現在擁有全世界最豐富的貨架，會吃的人還要懂得什麼季節吃什麼，八月是雲南松茸的季節，九月是蘇州雞頭米的時令，十月的大闸蟹蟹最美味，十一月新疆的冰糖心蘋果上市，十二月開始訂購各地臘味炒菜

和煲湯，等等。只要在網上下單，便捷的物流甚至會在當天送達，保證新鮮美味不流失分毫。

不會做飯的吃貨，很容易就墮落成了飯桶，除了美味的誘惑，研究食物的來源也是一種樂趣。採購食材的過程更是一種學習的過程，包括產地、口味、做法和搭配。

爲了買到最滿意的東西，我瞭解自己生活的城市中各個超市和菜市場的貨品，一些特殊的食材或許要跑到很遠的超市才能買到，但我從不會覺得這是在浪費時間，而是在尋找幸福的味道。

一位單身友女上周去相親，對方約了午飯，地方一家京城老館子。友女是南方人，也是個會做飯生活講究的苗條吃貨，我跟她說：“他應該不是個注重吃的人，而且固守老習慣，年齡至少50歲以上了。”果然，男人年齡更大，自己選擇的飯館，菜上來的時候卻這也嫌油膩，那也不想吃。

友女問：“那你平時都喜歡吃些什麼？”男人回答：“我這歲數要養生了，吃得清淡，休息的時候用高壓鍋煮五穀雜糧的粥，放在冰箱里可以吃一個星期。”友女不解：“每天下班吃剩的冷粥”男人又說：“我們單位有食堂，可以帶食堂做的熱粥回去和冰箱里的粥拌在一起吃。”

然後，就是友女長時間的沉默了。我們見面時談起此事，友女感觸：“吃不到一起去的人是沒辦法過下去的。”

陌生男女能不能相處下去，吃一頓飯就看出來了，因爲吃飯的習慣和對食材的喜好，都透着一個家庭的教養和層次。飯沒吃完門當戶對這件事就已經一清二楚了。

我遇到過說“你這樣吃東西就是矯情”的矯情者，說“喜歡我的人就會喜歡我的一切”的胖子，說“女人找個好男人嫁了就什麼都有了”的怨婦，說“什麼都可以先湊合，我現在要做的就是賺錢”的窮人。不會做飯，吃就是亂吃，用也是湊合，家不像家，工作敷衍，婚姻也可以將就，放縱自己的人生始終是失敗的。

現在這個年代，小時候的味道已經很難找尋，食材變得越來越不健康，甚至還會吃出病。所以我們更要精挑細選，親手爲自己和家人做湯羹，不吃剩菜剩飯，拒絕街頭和貨架的垃圾食品，這才是養生的第一步。

女人養顏，吃也是重中之重，吃什麼和吃多少，都需要我們去學習和瞭解。吃上，能省下來都是的以健康爲代價，能擺出去的都是本該有的快樂，人生苦短，從嘴里省錢實在是不值得。

每個月去咖啡館吃一兩次早餐，或是去特色餐廳品嚐自己做不出的好東西，即便你的人生觀不需要改變，也會因爲舌尖有了更豐富的味覺層次，心頭再次陸陸續起對生活的新希望。（作者：王珣）

